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上午11:00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汝捷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8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如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1)。

三、备查文件

-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